|  |
| --- |
| 许昌市预算单位采购询价单  |
| **投标人须知：** |
| 1、投标报价为一次性的，不得二次修改； 2、投标人应在报价单上注明公司全称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；3、投标报价单不允许在传真纸上填写；4、中标方与采购方签订采购合同；5、报价单必须按各栏目认真填写，不准漏项，不得涂改；6、如果不能按照要求或者超过规定报送时间将被取消投标资格。 |
| **名称规格** | **数量** | **报价** | **供货周期** |
| 许昌市营商环境整年度监测评估项目 | 1 |  | 20天 |
| 报 价:（大写） | 　　 |
| 注：报价人须在2025年1月22日17时30分前将报价单密封报至许昌市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。 |
| 询价人：许昌市优化营 商环境服务中心 | 报价人（签字盖章）： |
| 报价人联系电话： | 2025年   月    日 |
|  |  |